

武汉市医疗保障局 2020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医疗保障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医疗保障局 2020 年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六、部门收支总表
- 七、部门收入总表
- 八、部门支出总表
-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医疗保障局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七、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八、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医疗保障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医疗保障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拟定全市医疗保障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监督管理全市医疗保障基金，制定全市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按规定权限组织制定城乡统一的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组织实施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和设施收费政策，制定全市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市医保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武汉市医疗保障局 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本级机关及下属 1 个二级单位。二级预算单位包括：武汉市医疗保险中心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医疗保障局总编制人数 165 人，其中：行政编制 40 人，事业编制 125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125 人)。在职实有人数 95 人，其中：行政编制 36 人，事业编制 59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56 人)。

离退休人员 22 人，其中：退休 22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医疗保障局 2020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4.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5.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6. 部门收支总表

表 7. 部门收入总表

表 8. 部门支出总表

表 9.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医疗保障局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9914.68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8166.99 万元、上年结转 1747.69 万元。支出包括：基本支出 5148.06 万元，项目支出 4766.62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9914.68 万元。其中：(1) 本年预算 8166.99 万元，比 2019 年预算增加 2092.79 万元，增长 34.4%，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 2019 年 3 月新组建单位，2019 年预算数不是全年数据。(2) 上年结转 1747.69 万元。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 基本支出 5148.06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

(二) 项目支出 4766.62 万元，其中：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766.62 万元，主要用于：63 名聘用人员经费 376.85 万元；医疗保障业务经费 2207.38 万元、医疗费用审核稽查 396 万元、医疗保险业务经费 1427.89 万元、医保中心办公用房租金及相关费用 300 万元、中心城区医保经办机构工作经费 58.50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148.0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293.32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4217.53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5.79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二)公用经费 854.74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39.45 万元。其中：(1)因公出国(境)经费 24 万元；(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9.4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45 万元)；(3)公务接待费 6 万元。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比 2019 年增加 22.5

万元，主要是本单位为 2019 年新组建单位，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并非全年数。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0 年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医疗保障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财政拨款收入(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上年结转。

支出包括：基本支出、项目支出。

2020 年部门收支总预算 9914.68 万元。比 2019 年预算增加 2092.79 万元，增长 34.4%，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 2019 年 3 月新组建单位，2019 年预算数不是全年数据。

七、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0 年部门收入预算 9914.6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914.68 万元，占 100%。

八、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0 年部门支出预算 9914.6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148.06 万元，占 52%；项目支出 4766.62 万元，占 48%。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0年部门本级机关及下属1家行政单位、1家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854.74万元。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0年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2374.14万元。包括：货物类25万元，工程类60万元，服务类2289.14万元。

(三)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排情况

2020年部门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882.4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9.45万元、印刷费45万元、物业管理费72万元、法律服务费20万元、采购项目代理费10万元、带量采购技术服务费30万元、第三方服务稽查费696万元。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部门占有使用国有资产1207.49万元，包括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主要实物资产为：土地83.31平方米，房屋1499.43平方米，一般公务用车3辆。2019年新增/减少国有资产196.59万元，主要为：本单位为2019年新组建单位，医保局资产190.2万元全部为2019年新增资产、医保中心新增资产6.39万元。

(五)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0年，部门预算支出全部纳入绩效管理。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1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7个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根据上年度绩效评价和自评结果，优先保障重点项目 7 个
4766.62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事业收入: 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其他收入: 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 上年结转: 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 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 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 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如:

1. 卫生健康支出(类级)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级) 行政

运行（项级）：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类级）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级）医疗保障政策管理（项级）：反映医疗保障待遇管理、医药服务管理、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管理、

3. 卫生健康支出（类级）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级）医疗保障经办事务（项级）：反映医保基金核算、精算、参保登记、权益记录、转移接续等医疗保障经办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级）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级）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级）：除上述项目之外的其他用于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级）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级）事业单位离退休（项级）：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级）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级）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级）：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7. 卫生健康支出（类级）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级）行政单位医疗（项级）：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8. 卫生健康支出（类级）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级） 事业单位医疗（项级）：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9. 卫生健康支出（类级）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级）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级）：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级）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级）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级）：反映除上述项目之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

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三)其他专用名词

根据本部门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

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公开表1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8,166.99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支出类别分类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04公共安全支出				一、基本支出	5,148.06	5,148.06	
		205教育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4,217.53	4,217.53	
		206科学技术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5.79	75.79	
		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854.74	854.74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3.17	323.17		二、项目支出	4,766.62	4,766.62	
		210卫生健康支出	9,090.60	9,090.60		（一）部门项目	4,766.62	4,766.62	
		211节能环保支出				（二）公共项目			
		212城乡社区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			
		213农林水支出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14交通运输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215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金融支出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219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	4,217.53	4,217.53	
		22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596.36	5,596.36	
		221住房保障支出	500.91	500.91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5.79	75.79	
		222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07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22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09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229其他支出				310资本性支出	25.00	25.00	
		230转移性支出				311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231债务还本支出				312对企业补助			
		232债务付息支出				399其他支出			
		233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166.99	本年支出合计	9,914.68	9,914.68		本年支出合计	9,914.68	9,914.68	
二、上年结转	1,747.69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一）一般公共预算结余结转	1,747.6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结余结转									
收入总计	9,914.68	支出总计	9,914.68	9,914.68		支出总计	9,914.68	9,914.68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2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合计	9,914.68	5,148.06	4,766.6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3.17	323.1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3.17	323.1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3.38	83.3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39.79	239.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090.60	4,323.98	4,766.6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4.31	514.3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6.83	56.8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0.46	190.4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45.38	245.3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1.64	21.64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8,576.29	3,809.67	4,766.62
2101501	行政运行	3,747.83	3,747.83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2,305.38		2,305.38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2,461.24		2,461.24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61.84	61.8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0.91	500.9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0.91	500.9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0.95	370.95	
2210202	提租补贴	77.28	77.28	
2210203	购房补贴	52.68	52.68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3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1	2	3	4	5
	合计	5,148.06	4,293.32	854.7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217.53	4,217.53	
30101	基本工资	643.63	643.63	
30102	津贴补贴	711.35	711.35	
30103	奖金	1,675.66	1,675.66	
30107	绩效工资	61.84	61.8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9.79	239.7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7.29	247.2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45.38	245.3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64	21.64	
30113	住房公积金	370.95	370.9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54.74		854.74
30201	办公费	468.25		468.25
30209	物业管理费	74.90		74.90
30211	差旅费	10.00		1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24.00		24.00
30214	租赁费	11.18		11.18
30216	培训费	5.00		5.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6.00		6.00
30228	工会经费	14.49		14.49
30229	福利费	78.00		78.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45		9.4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3.68		113.6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79		39.7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5.79	75.7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75.79	75.79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4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费	
1	2	3	4	5	6
39.45	24.00	9.45		9.45	6.00

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5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说明：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

2020年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公开表6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8,166.99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支出类别分类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04公共安全支出		一、基本支出	5,148.06
三、事业收入		205教育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4,217.53
四、上级补助收入		206科学技术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5.79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854.74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3.17	二、项目支出	4,766.62
七、其他收入		210卫生健康支出	9,090.60	（一）部门项目	4,766.62
		211节能环保支出		（二）公共项目	
		212城乡社区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	
		213农林水支出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14交通运输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215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金融支出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219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	4,217.53
		22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596.36
		221住房保障支出	500.91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5.79
		222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07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22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09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229其他支出		310资本性支出	25.00
		230转移性支出		311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231债务还本支出		312对企业补助	
		232债务付息支出		399其他支出	
		233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166.99	本年支出合计	9,914.68	本年支出合计	9,914.68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八、上年结转	1,747.69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9,914.68	支出总计	9,914.68	支出总计	9,914.68

2020年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公开表8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	2	3	4	5	6	7	8
	合计	9,914.68	5,148.06	4,766.6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3.17	323.1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3.17	323.1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3.38	83.3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9.79	239.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090.60	4,323.98	4,766.6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4.31	514.3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6.83	56.8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0.46	190.4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45.38	245.3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1.64	21.64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8,576.29	3,809.67	4,766.62			
2101501	行政运行	3,747.83	3,747.83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2,305.38		2,305.38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2,461.24		2,461.24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61.84	61.8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0.91	500.9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0.91	500.9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0.95	370.95				
2210202	提租补贴	77.28	77.28				
2210203	购房补贴	52.68	52.68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部门公开表9

部门名称	武汉市医疗保障局					
填报人	刘蓓	联系电话	18908620750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预算收支	占比	近两年收支情况	
					2018年	2019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9914.68	100.00%		2557.22
		其他资金		0.00%		
		合计	9914.68		0	2557.22
	支出构成	基本支出	5148.06	51.92%		1782.68
项目支出		4766.62	48.08%		774.54	
合计		9914.68		0	2557.22	
部门职能概述	全面负责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及医疗救助等政策贯彻落实；监督管理全市医疗保障基金；组织制订全市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按权限组织制定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和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按权限组织制定和实施药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政策；按权限组织制定和实施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政策；制定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服务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市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					
年度工作任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贯彻落实国家省有关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拟订全市医疗保障相关的政策、地方性法规、规章等并组织实施； 2、监管全市医疗保障基金运行，对医保经办机构及两定机构进行监管； 3、制定全市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保障政策； 4、执行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的等医保目录、支付标准和收费政策； 5、制定全市药品和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 6、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 7、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8、按国家统一布置积极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 					
整体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积极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 2、监督管理医保基金安全运行 3、确保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及医疗救助等政策贯彻落实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积极推动居民医保统收统支 2、开展打击欺诈骗保专项行动 3、对两定机构进行审核稽查 			
长期目标1:	积极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机构DRGS付费试点数	>50家	单位工作目标	
		质量指标	符合政策的异地就医结算率	100%	市级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2:	监督管理医保基金安全运行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打击欺诈骗保发现问题查处办结率	100%		市级绩效目标	
			投诉举报上级转办办结率	100%		单位工作目标	
长期目标3:	确保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及医疗救助等政策贯彻落实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国家省医保药品目录执行率	100%		单位工作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医疗保障政策执行率	100%		单位工作目标	
			符合政策的救助对象的医疗救助覆盖率	100%		市级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1:	积极推动居民医保统收统支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18年	2019年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		>95%	>95%	单位工作目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市本级居民医保基金预计可支付数		>6个月	>6个月	单位工作目标	
年度目标2:	开展打击欺诈骗保专项行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18年	2019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媒体宣传		>10次	>15次	单位工作目标
数量指标		二级以上定点医疗机构全面检查专项检查		>15家 >10家	>30家 >20家	单位工作目标	
数量指标		对医保定点药店进行全面检查		>100家	>100家	单位工作目标	
年度目标3:	对两定机构进行审核稽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18年	2019年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 指标	对全市医院药店开展检查		100家	100家	单位工作目标
			对医疗机构医保病案审核		20万份	20万份	单位工作目标
			对部分医院重点科室审核		10家	10家	单位工作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参保对象满意度		95%	95%	单位工作目标
.....							

备注：1. “整体绩效目标”：请结合部门职能、工作规划、项目支出投向等编报。

2020年市直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部门公开表9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医疗保障业务工作经费	项目代码	2020-737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医疗保障局
项目负责人	张啸风	联系电话	83638182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公共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申请理由	1. 依据《社会保险法》以及本部门机构工作职能； 2. 依据武汉市医疗保障局管理职能，开展医疗保障业务管理工作的需要； 3. 保证医疗保障业务工作正常运行。		
项目主要内容	1、贯彻落实国家省有关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拟订全市医疗保障相关的政策、地方性法规、规章等并组织实施； 2、监管全市医疗保障基金运行，对医保经办机构及两定机构进行监管； 3、制定全市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保障政策； 4、执行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的等医保目录、支付标准和收费政策； 5、制定全市药品和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 6、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 7、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8、按国家统一布置积极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 9、聘用人员五险一金。		
项目总预算	4766.62	项目当年预算	4766.6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机构改革新成立的单位，2020年为第一年编制部门预算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766.62
	1. 财政拨款收入		3018.93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018.93
	2. 事业收入		
	3. 上级补助收入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6. 其他收入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8. 上年结转		1747.69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1747.69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4766.62
	1. 专项培训费		80
	2. 专项会议费		40
	3. 宣传费		200
4. 购买第三方服务		390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5. 行政执法办案	100	
		6. 打击欺诈骗保举报奖励	90	
		7. 医保信息系统运行维护	300	
		8. 医疗保障专项工作（待遇保障、医药服务、价格及招采购、基金监管、法规规划及信息化）	370.49	
		9. 党建活动及工作经费	30	
		10. 办公设备更新（安可设备更新）	25	
		12. 对口援助及精准扶贫等	60	
		13. 不可预见费	50	
		14. 聘用人员支出	376.85	
		15. 医保中心业务工作经费	152.09	
		16. 医疗费用审核稽查经费	396	
		17. 医保中心办公用房租金及相关费用	300	
		18. 中心城区医保经办机构工作经费	58.5	
		19. 办公楼维修改造尾款	60	
		20. 办公系统运行维护	411.89	
		21. DRGs项目建设	1004.8	
		22. 信息系统建设	271	
		测算依据及说明	<p>1、专项培训费：组织全市医保系统人员（含区经办机构及新城区人员）、医疗机构开展的专业培训、岗位培训、新人培训、党建培训等。结合2019年培训情况，预计参训人数约2200人次，参照《武汉市党政机关培训费开支管理办法》的标准测算。2、宣传费：按照长江日报及电视台等媒体版面标准、播放时长测算；3、专项会议费：各类专项工作会、评审会、研讨会、座谈会。按武财行[2018]701号标准测算；4、购买第三方服务：打击欺诈骗保重点抽查300万元；法律服务20万元；带量采购技术服务30万元；采购代理服务10万元；审计服务30万元。5、打击欺诈骗保举报奖励：按《欺诈骗取医疗保障基金行为举报奖励暂行办法》（医保办发【2018】22号）和鄂医保发〔2019〕52号要求，按规定流程和标准对举报人给予奖励。6、医疗保障专项工作：围绕待遇保障、医药服务、价格招采、法规规划、基金监管、医疗救助等工作，发生的各类调研、课题研究、宣传、活动、专家论证、评审、风险评估、两定机构考核等费用。调研及课题研究经费，结合研究项目的需要，按照差旅费、培训费、专家评费的相关规定标准测算。专家论证及评审执行武财行[2019]113号规定。7、党建活动按照武财行[2019]16号规定执行。8、信息系统的运行维护：由于我局医疗信息系统尚未建设，目前仍医疗保相关信息系统仍在市人社局现有的社保信息系统中运行，因此医保信息系统方面的维护由我局编制预算，主要涉及因临时政策变动引起的医保信息系统微调等急用先行的小型维护升级项目。9、按照市内网办要求对现有办公计算机按比例更换成安可设备。预计需更新计算机13台、笔记本电脑2台、A4打印机13台、A3打印机2台。计算机13台*1100元=14.3万元，笔记本电脑2台*13500=2.7万，A4打印机13台*4000元=5.2万，A3打印机2台*14000=2.8万元，合计25万元。10、聘用人员14+49=63人需经费98+278.85=376.85万。11、引进社会第三方专业机构参与对医保医药服务的监管工作，主要包括：加强门诊费用的日常审核工作、加强住院费用的日常审核工作、加强专项审核稽查工作，共396万。12、医保中心办公用房租金及相关费用共950万，财政安排解决300万。13、根据机构改革要求，原人社局所属中心城区医保经办机构人员共计65人划转至市医保中心，但其办公场所仍在市人社局不变，该项目经费主要用于划转人员在各区社保政务窗口办公所需工作经费58.5万。</p>	

项目绩效总目标	确保全市医疗保障工作正常开展，努力以创新推动医保事业发展，奋力拼搏赶超，圆满完成各项目标任务。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保险参保人数(人)	>800万	局工作目标
			二级以上定点医疗机构全面检查	>30家	局工作目标
			专项检查	>20家	局工作目标
			对医保定点药店进行全面检查	>100家	局工作目标
			新增医疗服务项目的价格	>90项	局工作目标
		医疗机构DRGS付费试点	50家	局工作目标	
		质量指标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	>95%	局工作目标
			推动居民医保基金实现全市统收统支	100%	局工作目标
			推动两险合并实施全覆盖	100%	局工作目标
		时效指标	执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市级风险调剂金制度	2020年1月1日	局工作目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国家省医保药品目录执行率	100%	局工作目标
			符合政策的异地就医结算率	100%	市级绩效目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村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医疗保障政策执行率	100%	市级绩效目标
			按照国家省要求落实高血压、糖尿病待遇保障	100%	局工作目标
			打击欺诈骗保发现问题查处办结率	100%	市级绩效目标
			投诉举报上级转办办结率	100%	局工作目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局工作目标